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情况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江勇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江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同时辞去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江勇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江勇先生的原定任期届满日为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勇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0,335,6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5%，其配偶杨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00 股。江勇先生与公司股东赵君、江胜、新余中大瑞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中大”）为一致行动人。赵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7,534,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35%；江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339,2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8%；新余中大持有公司股份 7,277,5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1%；江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离任后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董监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规定

（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三）《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江勇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江勇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

江勇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长职责，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董事会对江勇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工作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并对他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治理的良好运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同意选举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赵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以及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三条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赵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后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授权公司相关部门人员办理后续工商等变更登记事项。

特此公告。

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附件：

赵君先生简历

赵君，男，汉族，1979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国家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10年3月至今，担任中大英才(北京)网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2017年6月至今，陆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赵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534,6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江勇、江胜、新余中大瑞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经核实不属于失信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